

# 醉翁之意不在酒，而亦在酒 ——試論陶淵明之酒趣

張谷良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共同科國文組

## 摘 要

蕭統序略曾云：「有疑陶淵明詩，篇篇有酒。吾觀其意不在酒，亦寄酒為跡者也。」然陶詩中既「篇篇有酒」，何以復須有〈飲酒二十首〉詩此聯組詩之創作與命題？且吾人觀諸二十首中，亦非每首均與酒有關，如〈飲酒二十首〉之五，該詩中雖有酒氣，而誠然是首情境優美、動人心絃之自然田園詩。針對此一矛盾，筆者以為，淵明實有意藉此聯組詩之創作與命題，以興托寄寓其心志，而其所寓托之意，自其飲酒之動機與態度及酒於其人生命中之地位以觀之，本文得出了「醉翁之意不在酒，而亦在酒」之結論：陶詩中之酒趣，實乃淵明對於酒中深味有過「變化氣質」意涵之體悟，其方才嗜飲且樂此不疲，惜世人無知，多祇耽溺於其「麻醉性質」之歡悅與頹靡，孰不知酒中深味乃存在於其「變化氣質」之意義上頭，而塵世之淳化與理想園地之顯見，并寓於此間之觀照上；然味中難言，故其特別於諸多關乎酒之篇什外，復有〈飲酒二十首〉詩之創作與命題，斯誠寄酒為跡者也。

**關鍵字：**陶淵明、〈飲酒二十首〉、酒趣、變化氣質

## 壹、前言

吾人均知，陶詩中〈飲酒二十首〉為一聯組詩，約作於晉安帝義熙十一年至十三年之間（西元415-417 AD），為淵明（西元365-427 AD）晚年躬耕田畝之作（51-53 歲），時東晉國祚將盡。<sup>1</sup>蕭統序略曾云：「有疑陶淵明詩，篇篇有酒。吾觀其意不在酒，亦寄酒為跡者也。」所云甚是。然陶詩中既「篇篇有酒」，何以於此之外復有〈飲酒二十首〉詩之創作與命題？且吾人觀諸二十首中，亦非每首均與酒有關，如〈飲酒二十首〉之五：「結廬在人境，而無車馬喧。問君何能爾？心遠地自偏。採菊東籬下，悠然見南山。山氣日夕佳，飛鳥相與還。此中有真意，欲辯已忘言。」詩中雖有酒氣，而誠然是首情境優美、動人心絃之自然田園詩。於此，吾人便不難想知，淵明實有意藉此聯組詩之創作與命題，以興托寄寓其心志，否則，其便無須添附心思而反落矛盾之境，況組詩之創作與命題每多為有意為之者也。如是，則其寓托之意為何？吾人便須自其人飲酒之動機與態度及酒於其人生命中之地位以觀之，方能見其梗概，而藉此，陶詩中之酒趣，亦瞭然可見矣。本文此間所言之「酒趣」，乃以陶詩中「飲酒之旨趣」為主，非特僅指常人飲酒所感之愉趣歡快耳。

## 貳、陶淵明飲酒之動機與態度

大凡人之性情與嗜好，乃自幼漸積蘊蓄而成，其中或含有客觀環境之造就使然，而泰半

<sup>1</sup>關於陶淵明之生卒年月及詩文之繫年，歷代諸家論訟紛紜，各有不同看法。本文限於主題與篇幅之由，不擬對此多作考釋，對陶淵明之生卒年月，擬採《宋書·陶淵明傳》之記載；而關於各篇詩文之繫年，則大致上參考逯欽立先生校注之《陶淵明集》（台北：里仁書局，1985年）中之相關論斷；特〈飲酒二十首〉詩則從湯注而稍擴之。

仍以個人主觀情志之欲求為付度，此現象之發展，尤以人之性情塑造後為甚，是以，欲知某人之性情與嗜好，對此主、客二方面之探究，自不宜有所缺失，而尤須以其人內在情志之欲求為要，否則，所見所知每多可能只是概念性之認識而已，而少有較為深切之瞭解。

飲酒，無疑地可以作為一種嗜好，且友朋連席同觴每成為生活中之雅趣，其樂融融。然舉觴飲酒同歡之容止則因人而異，風姿多彩，或豪飲腸灌，或細斟低酌，而各逞其態，各盡其興，諸此，蓋由其人獨特之性情使然，難稍勉強，至若因時因地及心境之不同而作之變化，每去常態亦多不遠，茲此，大體可知，飲酒與其人性情間當有密切之關聯性存在，是以，吾人亦可從中窺見一二，並相為印證。

飲酒之於淵明而言，自是其嗜好之一，觀〈五柳先生傳〉所云「性嗜酒，家貧不能常得」之語便可知。至於，淵明飲酒之動機與態度為何？底下，便擬就所知，摘條論述之。

### 一、影響陶淵明飲酒可能之因素

#### 1. 身份因素（詩人傳統）：詩人與酒之關係

古往今來，詩人與酒似乎總是相連在一起，有著深厚難解之緣。於常人印象裡，詩人總帶番醉意，飄然行吟於山川草澤間，而實際上，詩人之生活亦大多如是。曹丕《與吳質書》中對當時詩家們飲酒賦詩之盛況，便作了以下之描述：「觴酌流行，絲竹並奏，酒酣耳熱，仰而賦詩。」而如竹林之飲、金谷宴集及蘭亭修禊等等詩酒盛宴之景況，更可想見，詩酒之緣實深難相離。

據劉揚忠先生《詩與酒》一書中之論述，早於《詩經》與《楚辭》時代便已開啓了以詩寫酒之先河；而漢朝人亦已意識到了酒對詩歌之創作具有強烈之催化作用，且飲酒作詩，以酒催詩業已蔚為風氣；而逮及魏晉風度，終使得詩與酒打成一片，並相續蔓延擴張。此一文

化流程，無疑地，亦可引以為詩人傳統之模式，而給予後人潛在之影響，誠如劉先生於該書中所言：「一種傳統總是由具體文化典範長期積澱而成的，其中免不了後人對前人行為模式的學習和模倣。」<sup>2</sup>

而淵明自屬於詩人，且每多引酒入詩，其對傳統文人之精神境界亦多傾慕，茲此，或猶可見，此一因素對其飲酒當有某些程度之影響才是。

## 2. 時代因素 (時代風尚): 酒風之盛, 特於魏晉文士間

承上所述，自古以來詩人與酒便已結下了不解之緣，因此，詩人飲酒便亦猶如家常便飯，無足稱奇。然酒風之盛，特於魏晉文士間，究竟其因何故？尋其端倪，則除釀酒技術日益普遍外；蓋時局之動亂，使玄學思想大行其道，以致而有建安諸傑慷慨任氣之飲，以及竹林名士憂世避禍之飲，於時「風譽扇於海內」(《世說新語·任誕篇》注引《晉陽秋》)，世人競仿之心不絕如縷，而蔚成風尚。<sup>3</sup>

淵明生當其時，不免沾染此風，雖對之曾有非議，然亦復濁酒自陶，從未辜負過酒中深味，且其好飲嗜酒之程度，較之嵇、阮，實更有過之而無不及，劉先生稱其為「終晉之世，能得建安諸傑和竹林名士之真髓」者，殆不虛也。觀此，則時代風尚對其飲酒亦自有影響。

## 3. 家族因素 (濡沐祖風): 孟嘉喜酒, 對其影響甚大

<sup>2</sup>見劉揚忠《詩與酒》(台北:文津出版社,1994年1月),頁49;而對於詩人與酒之關係,亦可參閱侯雲章、王鴻賓等所編《中華酒典--酒與酒文化》一書中之相關論述,(黑龍江人民出版社,1990年10月)。

<sup>3</sup>所述大抵以劉揚忠《詩與酒》一書之論說為據,頁43-61;而關於建安與竹林兩大文人群體間飲酒作詩之意趣與心態之異同,則亦限於本文主題與篇幅之由,不擬對此有所論析,殆劉書所言,亦自有見地。

淵明之母,為江夏孟嘉之女,孟嘉為人「沖默有遠量,弱冠、儔類咸敬之」,又「始自總髮,至於知命,行不苟合,言無夸矜,未嘗有喜愠之容。好酣飲,逾多不亂。至於任懷得意,融然遠寄,傍若無人。」(見淵明《晉故征西大將軍長史孟府君傳》及《晉書·桓溫傳附孟嘉傳》)可見其人格、風度、器識及修養咸為世人所景仰,而淵明非但與母情深意篤,且對其外祖之風度與涵養,亦極傾慕,觀其為孟嘉所撰《晉故征西大將軍長史孟府君傳》一文便可知悉。是以,其人尚酒任真,高曠遠懷之性情,無疑地,亦深受孟嘉之影響。<sup>4</sup>

## 4. 性情因素 (質性自然): 性嗜酒, 質性自然, 非矯厲可得

淵明於《五柳先生傳》中曾自況道:「性嗜酒,家貧不能常得。親舊知其如此,或置酒而招之。造飲輒盡,期在必醉;既醉而退,曾不吝情去留。」又其於《歸去來兮辭》中亦云:「質性自然,非矯厲可得。」由此可知,「自然質性」實為其人性情之特徵所在,故飲酒亦不過是其人順性而發之自然情態,半點不容勉強。

## 5. 政治因素 (時事刺激): 對政治之挫折、失望與感懷

淵明「少年罕人事,遊好在六經」(《飲酒二十首》之十六),自幼便深受儒家思想之薰陶;及其少壯時期,原亦有用世之志,觀其《感士不遇賦》中所言:「獨祇修以自勤,豈三省之或廢。庶進德以及時,時既至而不惠。」亦可知悉;而其豪氣干雲,趾意昂揚之襟抱與胸懷,亦嘗溢於言表,觀諸《擬古九首》之八:「少時壯且厲,撫劍獨行遊。誰言行遊近?張掖至幽

<sup>4</sup>所述大抵以景蜀慧《陶淵明論析》一文之論說為據,見所著《魏晉詩人與政治》(台北:文津出版社,1991年11月),頁179。

州。飢食首陽薇，渴飲易水流。」及〈雜詩十二首〉之五：「憶我少壯時，無樂自欣豫。猛志逸四海，騫翮思遠翥。」便可想見；且至若晚年，猶復有〈詠荆軻〉、〈讀山海經十三首〉等詩相引為徵，諸此，殆不難窺其人心志。

雖然，其因飢貧交迫，得遂率意出仕，先後擔任了江州祭酒、鎮軍參軍、建威參軍及彭澤令等職，但卻時仕時隱，居官任職均極短暫。《晉書本傳》便嘗言其：「親老家貧，起為州祭酒，不堪吏職，少日，自解歸。」及「聊欲弦歌，以為三徑之資」，又其〈飲酒二十首〉之十九亦曾吟道：「疇昔苦長飢，投耒去學仕。」而〈始作鎮軍參軍經曲阿〉詩亦云：「時來苟冥會，婉孌通衢。」及〈歸去來兮辭〉之「嘗從人事，皆口腹自役」，綜此引述，均可洞知其人出仕之由。

然而，淵明仕宦生涯，卻每多苦厄，去就之間，內心常充滿矛盾與難堪之情，尤以其「質性自然，非矯厲可得」(〈歸去來兮辭〉)及「與物多忤」(〈與子儼等疏〉)，「志意多所恥」(〈飲酒二十首〉之十九)，遂於坐任彭澤令後，悵然去職，自此即不復出仕。淵明因對政治之挫折與失望，及嘆行役、倦宦遊、念園田、思歸隱之感懷，遂不免飲酒自慰，聊解憂愁。其〈雜詩十二首〉之八便嘗云道：「人皆盡獲宜，拙生失其方。理也可奈何，且為陶一觴。」想亦藉酒澆愁吧！<sup>5</sup>

## 6. 家庭因素 (家庭缺憾)：室無萊婦、諸子不肖

葉慶炳先生於所著《中國文學史》(上冊)一書中曾提及：淵明所以「其性頗耽酒」，除時

<sup>5</sup>此節所言，大抵綜合葉慶炳《中國文學史》(上冊)(台北：台灣學生書局，1992年9月)，頁178；和沈振奇《陶謝詩之比較》(台北：台灣學生書局，1986年2月)，頁22~23；與陳怡良〈陶淵明思想境界之建立及其寫意詩法之開拓〉，見《魏晉南北朝文學與思想學術研討會論文集》(第二輯)(台北：文津出版社，1993年11月)，頁218~220；及王國瓔〈陶詩中的宦遊之嘆〉，見《文學遺產》(1995年第六期)，頁5~14，等相關著作之論述。

事之刺激外，可能尚有家庭之因素。觀諸以下詩文，似亦可見其家庭生活並不美滿：

- 「日居月諸，漸免於孩。福不虛至，禍亦易來。夙興夜寐，願爾斯才；爾之不才，亦已焉哉！」(〈命子〉)
- 「白髮被兩鬢，肌膚不復實。雖有五男兒，總不好紙筆。阿舒已二八，懶惰故無匹。阿宣行志學，而不愛文術。雍端年十三，不識六與七。通子垂九齡，但覓梨與栗。天運苟如此，且進杯中物。」(〈責子〉)
- 「余嘗感儒仲賢妻之言，敗絮自擁，何慚兒子。此既一事矣。但恨鄰靡二仲，室無萊婦，抱茲苦心，良獨內愧。……然汝等雖不同生，當思四海皆兄弟之義。鮑叔、管仲，分財無猜；歸生、伍舉，班荆道舊。遂能以敗為成，因喪立功。他人尚爾，況同父之人哉！」(〈與子儼等疏〉)

蕭統〈陶淵明傳〉雖稱「其妻翟氏，亦能安勤苦，與其同志。」(《陶淵明集》)然以其「但恨鄰靡二仲，室無萊婦」之嘆觀之，則蕭統所云，亦殆非實情。而〈詠貧士七首〉之二：「閑居非陳厄，竊有慍見言。」之三：「賜也徒能辯，乃不見吾心。」與之七：「年飢感仁妻，泣涕向我流。」之語；及其於〈閑情賦〉中對一理想美人所生感之企慕心理，諸此，均足徵知其妻翟氏似難安於勤苦，且亦不能全然體恤其心志，更尤難遑論能與其同志哉？故而，其於對世態失望之際，家庭亦復難以慰懷，貧苦交病，憂心煩悶，不藉諸酒物，又將奚為？王師叔岷先生於其《四餘齋詩草》〈湖柳初綠懷五柳先生〉一詩中吟道：「五柳先生有五子，五柳柔弱五子愚，乃知先生思弱女，慰情良可勝於無。」便體會甚深。<sup>6</sup>

<sup>6</sup>此節所言，大抵依葉慶炳《中國文學史》(上冊)，頁

## 二、陶淵明飲酒之態度

### 7. 體悟因素 (酒中深味): 得意忘言

淵明於其為外祖孟嘉所撰之〈晉故征西大將軍長史孟府君傳〉中曾寫道：「(桓)溫嘗問君：『酒有何好，而卿嗜之？』君笑而答曰：『明公但不得酒中趣爾。』」而於〈飲酒二十首〉之十四中亦云：「不覺知有我，安知物為貴。悠悠迷所留，酒中有深味！」端此可見，淵明對酒似別有番體悟，方才如此迷戀箇中滋味，然其所津津樂道之「酒中趣」，抑或是「酒中有深味」者，究係何物？試觀其詩「中觴縱遙情，忘彼千載憂」(〈遊斜川〉)；「忽與一觴酒，日夕歡相持」(〈飲酒二十首〉之一)；「何以稱我情，濁酒且自陶」(〈己酉歲九月九日〉)；及「汎此忘憂物，遠我遺世情。一觴雖獨進，杯盡壺自傾。日入群動息，歸鳥趨林鳴；嘯傲東軒下，聊復得此生」(〈飲酒二十首〉之七)；與「山氣日夕佳，飛鳥相與還。此中有真意，欲辯已忘言」(〈飲酒二十首〉之五)之語，殆已不難想見其所言之「酒中深味」，究係為何了。茲因下文對此，即將有所闡釋，於此，便不擬先多加贅述。

綜上所述，各種歸納之因素，對於淵明飲酒而言，均具有某些程度之影響力存在，且彼此乃揉雜錯綜蘊成於一爐，殊難斷然區分；然而，如就淵明晚年思想愈加深密而言，則其飲酒之趣無疑地自當須就體悟上頭觀照，方能尋得意旨。<sup>7</sup>

182~183；及沈振奇《陶謝詩之比較》，頁 28，中之論述。<sup>7</sup>所述亦多參考劉揚忠《詩與酒》，頁 58；及侯雲章、王鴻賓等所編《中華酒典--酒與酒文化》，頁 611，等篇章之論說，後書文中曾言：「陶淵明所說的『酒中深味』，是指飲酒進入微醉的最佳狀態，會使人擺脫一切身心束縛，返樸歸真，獲得精神上的極大快樂與自由。他之所以愛酒，實際正是追求的這種樂境，以酒養其高節之志行。」所述乃就飲酒境界中微醉陶然勝神仙之觀點入手，界義亦頗有見地，然而筆者仍覺此說猶有未盡處，是以，亦期拙文後段能稍予補足。

欲探究一人之酒趣，除當自影響其人飲酒可能之因素入手外，經由其人平素飲酒之習氣與態度著眼，實亦不失為可取之道，況二方若能彼此相為引證，則彼嗜飲者之酒中深味，定能昭昭若明，難稍隱藏。

是以，底下擬就淵明所傳詩文及前輩們對淵明生平事蹟所撰之相關記述中，依其時間、地點、對象與態度等四方面加以論析，從中，吾人對淵明飲酒之用心，或稍可藉之而尋出端倪。當然，以淵明關乎酒之豐富篇什<sup>8</sup>，如欲從中舉證一二，自屬易事，然若欲假此四方面而求其周全顧慮，則誠非拙才所可臻至，況此四方面之區別亦僅只為概略性之分置，其彼此間實多互為關涉，交相徵顯，故而，但求其端倪耳，未敢言周全，而下文諸節所述恐亦多如是，然聊供引發或未嘗不可。

### 1. 時間

試察淵明詩文中關乎其人飲酒時間之敘述者，殆亦不少，茲揀選幾則，條列於下：

- 「白日掩荆扉，對酒絕塵想。」(〈歸園田居五首〉之二)
- 「詼諧終日夕，觴至輒傾杯。」(〈乞食〉)
- 「偶有名酒，無夕不飲。」(〈飲酒二十首〉詩序)
- 「忽與一觴酒，且夕歡相持。」(〈飲酒二十首〉之一)

<sup>8</sup>據逯欽立〈關於陶淵明〉(《陶淵明集》附錄一)統計：陶淵明現存詩文 142 篇，凡說到飲酒的共 56 篇，約占全部作品的 40%。所述乃引劉揚忠《詩與酒》，頁 58~59，所言；而沈振奇《陶謝詩之比較》，頁 165，中亦曾就淵明所習用之字詞作過統計，大致上：「酒」30 字、「壺」8 字、「觴」15 字、「揮」7 字、「醉」7 字、「飲」11 字、「一觴」4 字、「有酒」4 字、「春醪」2 字、「提壺」2 字，歸結共得 90 字。諸此，不可不謂之豐富，而誠亦可見，其人實寄情於酒之儔者。

·「佳人美清夜，達曙酣且歌。」(《擬古九首》之七)

由此觀之，淵明飲酒似乎並無特定時間考量，蓋率性自然而為，故而，有酒便飲，但盡其歡快耳。且因之，時或有早睡晚起之情事發生。觀其《雜詩十二首》之四中所言：「觴絃肆朝日，樽中酒不燥。緩帶盡歡娛，起晚眠常早。」便不難知之。以是，《中國文學家列傳·陶淵明傳》中便云其：「未嘗有喜愠之色，唯遇酒則飲。時或無酒，亦雅詠不輟。」而其友顏延之於任始安郡時，經過，日日造潛，每往亦必酣飲至醉<sup>9</sup>。諸此，均可得之，淵明飲酒實無時間觀念可言。

## 2. 地點

至於淵明詩文中關乎其人飲酒地點(場所)之記錄者，則因詩中並無明確之載述，故亦僅能試就內文稍作推測。於茲，亦揀選幾則，條列如下：

- 「有酒有酒，閒飲東窗。」(《停雲》)
- 「清琴橫床，濁酒半壺。」(《時運》)
- 「有客賞我趣，每每顧林園，……或有數斗酒，閒飲自歡然。」(《答龐軍》)
- 「故人賞我趣，絜壺相與至。班荆坐松下，數斟已復醉。」(《飲酒二十首》之十四)
- 「親舊知其如此，或置酒而招之。」(《五柳先生傳》)

而《宋書》本傳中亦有相關之撰述：「江州刺史王弘欲識之，不能致也。潛嘗往廬山，弘令潛故人龐通之齎酒具於半道栗里邀之。潛有腳疾，使一門生二兒舉籃輿，既至，欣然便共

飲酌，俄頃弘至，亦無忤也。」又「顏延之……臨去，留二萬錢與潛，潛悉送酒家，稍就取酒。」及「嘗九月九日無酒，出宅邊菊叢中坐久，值弘送酒至，即便就酌，醉而後歸。」<sup>10</sup>

由此觀之，則其人飲酒似乎亦無特定之地點限制，近如其自家宅院、親鄰酒肆；遠至野亭半道等等，均隨處可飲，無所拘束。故而得知，淵明飲酒亦無地點要求(空間概念)可言。

## 3. 對象

而察諸淵明詩文中關乎其人相與飲酒者之敘述，實亦不乏其例，雖詩中多未載言所相與飲酒者之明確姓名，然藉由詩文中之相關敘述，實亦不難見出其人彼此間之關係與交情。茲試就所見，揀選幾則，條列於下：

- 「漉我新熟酒，隻雞招近局。」(《歸園田居五首》之五)
- 「春秋多佳日，登高賦新詩。過門更相呼，有酒斟酌之。」(《移居二首》之二)
- 「日入相與歸，壺漿勞近鄰。」(《癸卯歲始春懷古田舍二首》之二)
- 「得歡當作樂，斗酒聚比鄰。」(《雜詩十二首》之一)
- 「厭厭閭里歡，所營非近務。促席延故老，揮觴道平素。」(《詠二疏》)

沈振奇先生曾經根據陶集與史傳等相關記載，針對與淵明來往過之人物作過些分類性之考述，其結果大致可將之分為：親戚、仕人、儒生與僧侶、隱者、近鄰等六種人物<sup>11</sup>。茲以淵明之性情而言，其飲酒若非獨自斟酌，則定然應離不開斯輩為伴才是，觀諸前文所引《宋書》本傳中，其與王弘及顏延之相處情事，便愈能

<sup>9</sup>參王蘧常主編《中國歷代思想家傳記匯證》(魏晉—北宋)(上海：復旦大學，1988年)，頁208。然所述與蕭統《陶淵明傳》略有不同。

<sup>10</sup>同上，頁207~208。而所述與蕭統《陶淵明傳》亦略有不同，如：「出宅邊菊叢中坐，久之，滿手把菊」之語。

<sup>11</sup>參沈振奇《陶謝詩之比較》，頁29。

想見；而《中國文學家列傳·陶淵明傳》中亦曾載道：「既絕州郡覲謁，其鄉親張野及周旋人、羊松齡、寵遵等，或有酒要之，或要之共至酒坐，雖不識主人，亦欣然無忤，酣醉便反。」然而，淵明對其所相與飲酒者，亦非毫無擇取，初「江州刺史王弘欲識之，不能致也」(《宋書》本傳)，而「(檀)道濟餽以梁肉，麾而去之」(蕭統《陶淵明傳》)，端此可知，於相飲對象上，淵明實有所選擇，蓋田夫野老、儕朋友伴，則喜；而矯情造作、別有用心，則惡。於此，殊不難見知其人飲酒所懷之心志與親疏貴賤及喜惡之情。

#### 4. 態度

而察諸淵明詩文中關乎其人對飲酒態度之敘述者，尤更所在多是，但因資料紛紜別緻，筆者於此不擬詳加細述，僅就其人嗜酒之情與酣醉之態稍作說明，期能對下文所欲陳述者臻達引言之效，殆亦幸甚矣。茲試就所知，揀選幾則，條列於下：

- 「若復不快飲，空負頭上巾，但恨多謬誤，君當恕醉人。」(《飲酒二十首》之二十)
- 「平生不止酒，止酒情無喜。暮止不安寢，晨止不能起。」(《止酒》)
- 「但恨在世時，飲酒不得足。」(《擬挽歌辭三首》之一)

由此可知，淵明對酒實深愛不已，真可謂業已臻至欲罷莫能之境矣。《中國文學家列傳·陶淵明傳》中，對於其人嗜酒之情便作了如斯之描繪：「曰：令吾常醉於酒足矣。」<sup>12</sup>吾人若言此為其人心聲之傾吐，殆亦不足為過也。然其人之鍾情於酒至若是境，蓋亦有所寄托者也，故而，絕非終日耽溺酒藥之徒，所可相提並論。

<sup>12</sup>蕭統《陶淵明傳》則云：「曰：『吾嘗得醉於酒足矣。』」

試觀其人飲觴酣醉之態，便可聊知一二。底下，亦試就所知，由其人詩文中之自述與他人為其立傳時所云，揀選幾則，條列參考：

- 「放歡一遇，既醉還休。實欣心期，方從我遊。」(《酬丁柴桑》)
- 「造飲輒盡，期在必醉，既醉而退，曾不吝情去留。」(《五柳先生傳》)
- 「雖不識主人，亦欣然無忤，酣醉便反。」(《中國文學家列傳·陶淵明傳》)
- 「忽值弘送酒至，即便就酌，醉而歸。」(蕭統《陶淵明傳》)
- 「貴賤造之者，有酒輒設。淵明若先醉，便語客：『我醉欲眠，卿可去。』」(蕭統《陶淵明傳》)

諸此可見，其人飲酒蓋亦有節也，誠非縱酒亂懷，肆無忌憚。設若爛醉如泥，則必多語無倫次，甚至不省人事矣，何如能酣醉便返，題詩自娛？東坡對此，便知之甚篤，其云：「陶潛詩『但恐多謬誤，君當恕醉人』。此未醉時說也，若已醉，何暇憂誤哉？然世人言醉時是醒時語，此最名言。」(《苕溪漁隱叢話》前集卷四引)

故而可知，其人飲酒所期者乃適性盡情之愉趣耳，過與不及皆非所願，而題詩自娛；又豈如所言「辭無詮次」、「以為歡笑爾」(《飲酒二十首》詩序)，蓋乃寄情於酒，托言酣醉也。

<sup>13</sup>

## 參、酒於陶淵明生命中之地位

前文中，吾人業已對淵明飲酒之動機與態度作過些簡單之介紹，並稍加分析，想對其人該有初步之認識才是。至於，淵明嗜酒如癡，終生念念不忘能沈醉酒鄉以圖歡快，究竟酒為

<sup>13</sup>所述多參考劉揚忠《詩與酒》，頁 57~58。

何物？竟能予其如此癡迷，而又能節度不亂？酒於其生命中定然佔足相當重要之地位，否則，其態必不若此。故而，底下茲擬就此一方向，試觀其貌，以見其中旨趣。

## 一、「酒」為何物

論起「酒」，有人視之為瓊漿玉液、忘憂聖品，而趨之若鶩，愛不釋手；有人則視之為腐腸膏藥、攬禍毒醜，而避恐不及，怨聲載道。諸此可見，「酒」實具有美、惡兩端，判然相異之評價，而何以如此？正乃由於一物之兩面性，既能造福，又能致禍。然綜觀其情，殆皆由於「酒」之「麻醉性」使然。因酒，若適斟淺酌，則其不惟益身，甚可遣情助興、怡養性志，此為其功也；而若狂飲爛醉，則酒不惟害體，甚恐身敗名裂、遺禍殃民，此為其過也。

然而，「酒」究係何物？凡人所見料殆不過上述之情事耳，莫足為奇。至若陶公其所飲之「酒」，則恐非比尋常，如此簡單矣。何以言此？觀上所論，已概可知淵明飲酒實有異於他人之體悟，其所言「酒中有深味」及「酒中趣」之語，絕非草草趣味酒性所可欲飲而盡。如此，則其所見、所飲之「酒」，究竟有何獨特？便須就「酒」物自身所蘊涵而存之另一特質以觀，方能臻獲其要。

直言之，「酒」殆不過為水與雜糧或果物相混，經時變化而成之液體耳。除當中之酒精成分外，其與水間實無甚殊別。亦正由此，是以，水與酒始終分置，別為二類，同歸屬自然物質<sup>14</sup>。然而，二者雖同歸屬自然物質，水之為酒，亦必經過一番變化氣質<sup>15</sup>才可，斯為自然現象中

常態之物理變化過程，亦眾所周知之事。粗觀之或似無甚道理，然若細究起，則其當中實自有妙趣存焉。蓋酒與飲者均為自然物質，而將酒飲入骸中，經時，亦終當復歸於自然，殆皆自然之變形耳。淵明對此，必已深識領悟，方能別有心得，體嚐箇中滋味。故而，其所見、所飲者，實乃自然物質結合之變形，含有酒中「變化氣質」之象徵意趣，豈特祇「麻醉性質」之追求耳。

## 二、「飲」與「酒」之辨析（兼及與嵇、阮飲酒之比較）

「自古飲者留其名」，而所飲者，「酒」也；所得者，「名」也。然「酒」與「名」間，未必存有其關聯性在，當中每因飲者心志之所托，致其姿態異樣生焉。況「飲」與「酒」間，每隨其情，而有主、客之別。設若以「酒」為主，而讓「飲」作客，則飲者每多茫然無知，為酒所迷，雖頗能得其快意，又有何益哉？反之，若以「飲」居要，而「酒」屈次，則又物、我相離，難能盡嚐其樂。是以，如欲得其真味，自當翦除此間主、客之別，方能臻至形神相親、物我同融之境，斯誠飲酒之妙趣耳。<sup>16</sup>

故而，嵇、阮等竹林諸賢，蓋困於時亂，為解憂情，不得不藉諸酒物，以陽狂避世<sup>17</sup>、全

---

下，逐漸浸淫、濡染後，配合其個人獨特之生命情境，具體落實於日常生活中之自然領悟，繼而注入其人思想內涵之中，而成為一種想法或觀念。此種想法或觀念，實與宋明理學家所提倡之理論有別，比較近乎莊子思想中之氣化觀念，然又不盡相同，或可視其為莊子思想之一種體悟，而不可與宋明理學混談。有關宋明理學家「變化氣質」之論述，可詳參楊儒賓〈變化氣質、養氣與觀聖賢之象〉一文，見《漢學研究》第 19 卷第 1 期（台北：漢學研究中心，2001 年 6 月），頁 103~136。

<sup>16</sup>以主、客二元之角度切入，殆亦難作全面性之觀照與認知，茲僅執二端，相對論述，以觀其態。然摒除此隔之障礙，而臻逍遙自適之境，蓋前賢君子者所已闡釋之理趣，想無須贅語才是。

<sup>17</sup>「陽」為「假裝」意義之本字，為後起本字「詳」、「佯」之古字；「陽狂」即「裝瘋」之意，如鄒陽《獄中上梁王書》中曾云：「是以箕子陽狂，接輿避世。」（文字據《文

<sup>14</sup>所述多參考劉揚忠《詩與酒》及侯雲章、王鴻賓等所編《中華酒典--酒與酒文化》二書之概論。而酒固然為加工混合之物，但若就宇宙間「託體同山阿」之自然思想而言，則萬物一齊，無論彼此，皆存在之自然物質也。

<sup>15</sup>本文所言「變化氣質」之意，乃指「氣」聚合為「物」，凝聚成「質」後，於形態結構上產生重組與變化，經此程序，遂使得新物體之「氣質」有臻獲改善之可能。筆者以為：此一意涵，應是淵明於置身魏晉玄學開放論辯之風氣

身保命，然終是以受迫、遁脫為由，因此，其所見、所飲者，乃為消極性、麻醉性之「酒」；而所承受者，自是痛苦難堪、壓抑頹靡之情矣。至於淵明，則因其深識箇中滋味，繼之能主動追求，是以，其所見、所飲者，乃為積極性、變化性之「酒」；而所感受者，則即為歡愉自在、變化氣質之境矣。諸此，誠乃其間之大異也。<sup>18</sup>

### 三、「忘食」與「嗜酒」之探析

「人生歸有道，衣食固其端。孰是都不營，而以求自安！」（〈庚戌歲九月中於西田穫早稻〉）斯為淵明棄官歸隱後，於躬耕田畝時所得之感懷，由此，不難想見，衣食等基本物質條件之需求，對其人而言，實甚重要，且不可或缺。雖言此種基本需求，殆凡現象界存在之生命，大都難逃宿命制約，實亦無須張揚；不過，以淵明之才，於其辭官歸隱後，甚至竟有乞食之情事<sup>19</sup>發生，則其面對如此困厄之境遇與生活，料不免應會生發無奈之思愁，而引以為憾才是。

然而，觀諸其人之行誼中，卻每有「忘食」之情事發生，而少「倦酒」之念頭想法。此因為何？今設若以「食」為「份內事」，則「酒」必為「奢侈物」，而其竟若此反常，探其緣由，蓋別有用心也。茲擬臚列幾則，以觀：

- 「好讀書，不求甚解；每有會意，便欣然忘食。」（〈五柳先生傳〉）
- 「少學琴書，偶愛閑靜。開卷有得，便欣然忘食。」（〈與子儼等疏〉）

選》所載）。

<sup>18</sup>此節所述，亦多參考劉揚忠《詩與酒》，頁 49~61；及景蜀慧〈陶淵明論析〉，見所著《魏晉詩人與政治》，頁 212~215，等文之相關論說，並闡發拙見。

<sup>19</sup>見淵明〈乞食〉詩中所云：「飢來驅我去，不知竟何之！行行至斯里，叩門拙言辭。主人解余意，遺贈豈虛來？」而其人於〈雜詩十二首〉之八中云道：「人皆盡獲宜，拙生失其方。理也可奈何，且為陶一觴。」亦可知其人困厄之心聲。

- 「平生不止酒，止酒情無喜。暮止不安寢，晨止不能起。」（〈止酒〉）

而蕭統〈陶淵明傳〉中亦載道：「公田悉令吏種秫。……妻子固請種粳，乃使二頃五十畝種秫，五十畝種粳。」而此「秫」，正是其人「春秫作美酒」（〈和郭主簿二首〉之一）時所須之重要材料也。

諸此可見，淵明每能常忘於食，但卻總記得要酒之情，其道理蓋皆一也，意趣即於其人之用心上頭顯現。至於，其人之用心為何？承上所述，殆亦知之，實乃積極尋求一歡愉自在、變化氣質之生命情境也。

### 四、「酒中味」、「琴中趣」與「詩中情」之對話

綜上所述，吾人便不難將淵明之「酒中味」、「琴中趣」與「詩中情」相為關聯設想矣。蓋無論是「深味」、「妙趣」；抑或是「真情」者，率皆為一歡愉自在、變化氣質之生命境界也。故而，於其人詩文中，抑或是後世對其人行誼之相關記載裡，斯三者每常相聯並舉，互為映襯。茲不諱贅述，復擬幾則，條列於下：

- 「余閑居寡歡，兼比夜已長，偶有名酒，無夕不飲，顧影獨盡。忽焉復醉。既醉之後，輒題數句自娛，紙墨遂多。辭無詮次，聊命故人書之，以為歡笑爾。」（〈飲酒二十首〉詩序）
- 「好讀書，不求甚解；每有會意，便欣然忘食。性嗜酒，家貧不能常得。親舊知其如此，或置酒而招之。造飲輒盡，期在必醉；既醉而退，曾不吝情去留。……常著文章自娛，頗示己志。忘懷得失，以此自終。……酣觴賦詩，以樂其志。」（〈五柳先生傳〉）
- 「少學琴書，偶愛閑靜。開卷有得，便欣然忘食。」（〈與子儼等疏〉）

而蕭統〈陶淵明傳〉亦云：「淵明不解音律，而蓄無弦琴一張。每酒適，輒撫弄以寄其意。」<sup>20</sup> 諸此，殆皆可知其人用意之所由矣。無非乃欲追尋其人心志中能臻至歡愉自在、變化氣質之生命情境也。

## 五、「飲酒觀」與「生命觀」之契合

承上所述，則淵明之「飲酒觀」便已不難知之，蓋於其人心底，「酒」殆不過為自然物質結合之變形，而人亦如萬物，均屬自然之存在也，是以，飲酒所得亦僅祇為自然物質結合之變形耳。

縱言物與物間，每多異樣存焉，然當中自有其定理，率皆須賴彼此溝通，相諧以成，方能去此隔膜，同臻大道。故而，生命之實境亦須端賴此之體悟始得彰顯，並繼而普施眾域，遍化諸海。斯誠其人別有用意，欲償素志所繫濟世之心跡也。至此，則其人所謂「酒中有深味」及「酒中趣」云云者，亦便旋即朗然可見矣。而斯，若就其人思想過程之徑路以觀，則無疑地亦可視之為其人理想追尋之轉化也。茲此，蓋皆由於其人自然「飲酒觀」與「生命觀」之契合所致。以是，吾人對其「生命觀」之概貌，便須稍作介紹，方能見出其間契合之跡。

察諸淵明詩文中，最能探知其人「生命觀」之變化面目者，殆為〈形影神〉詩三首。而關於此方面之探究，前輩學者們業已多有甚是精闢之見解與看法，如陳寅恪先生於〈陶淵明之思想與清談之關係〉一文裡，便對此中所蘊含之玄學「新自然觀」，作過詳盡之分析<sup>21</sup>；而景

蜀慧先生於〈陶淵明論析〉裡，亦以述懷角度對詩意作過深入之理解<sup>22</sup>。茲此，不擬多加贅述，僅試就所知，自其人對莊子自然氣化思想之體悟方面<sup>23</sup>，陳析一二，以見其跡。

無疑地，淵明之思想獲益於莊子者甚多，斯為眾所周知，不勞費齒之事。觀其人詩文中援引莊子典故之多，即可知之<sup>24</sup>。而莊子自然氣化思想對其人「生命觀」之影響，亦甚為明顯，觀〈神釋〉中所云：「縱浪大化中，不喜亦不懼，應盡便須盡，無復獨多慮」之人生徹悟；及「吾生夢幻間，何事繼塵羈」(〈飲酒二十首〉之八)與「有生必有死，早終非命促。昨暮同為人，今旦在鬼錄。魂氣散何之，枯形寄空木」(〈擬挽歌辭三首〉之一)、「死去何所道，託體同山阿」(〈擬挽歌辭三首〉之三)等語，便可知之。然而，淵明自非莊子，其人於此思想觀念之領受上，亦自別有番不同之體悟、轉化與映照。諸如：「常恐大化盡，氣力不及衰。撥置且莫念，一觴聊可揮」(〈還舊居〉)、「提壺撫寒柯，遠望時復為」(〈飲酒二十首〉之八)、「雖留身後名，一生亦枯槁；死去何所知，稱心固為好」(〈飲酒二十首〉之十一)、「但恨在世時，飲酒不得足」(〈擬挽歌辭三首〉之一)等等，均不難見出，其人對世猶有用心，而寄情於酒也。而此間之別，亦正由於淵明自幼濡染聖人之道，心繫儒家濟世情結使然。而值得注意者，即吾人若就淵明詩文創作之先後時期以觀，則似或可發現此一轉化，殆約於其人創作〈飲酒二十首〉詩之前不久時，茲不免引人發想，莫非彼時其方才悟得此中道理，而轉以追尋也。今品其所陶然樂道之「悠悠迷所留，酒中有深味」(〈飲酒二十首〉之十一)一語，則「變化氣質」之性，遂頓然顯豁焉。蓋於迷物中體悟真味，豈

<sup>20</sup> 《中國文學家列傳·陶淵明傳》中則云：「性不解音，而畜素琴一張，絃徽不具。每朋酒之會，則撫而和之曰：『但識琴中趣，何勞絃上聲！』關於淵明是否識解音律一事，觀其「少學琴書」(〈與子儼等疏〉)之自述，殆已知之矣。至若後人所言，或欲正彰顯其用心之跡也。

<sup>21</sup> 見《中國文學史論文選集》(二)(台北：台灣學生書局，1978年)，頁667~690。

<sup>22</sup> 見《魏晉詩人與政治》，頁163~208。

<sup>23</sup> 有關莊子自然氣化思想之論述，可參康韻梅《中國古代死亡觀之探究》(台北：國立台灣大學文史叢刊之九十五，1994年6月)，頁17~34。

<sup>24</sup> 有關陶詩用典之考究，可參沈振奇《陶謝詩之比較》，頁149~162。

不快哉？而於勝地裡賞覽妙趣，亦極自然矣。且甚或正於此際，其人對外祖孟嘉所笑之語：「明公但不得酒中趣爾。」(〈晉故征西大將軍長史孟府君傳〉) 方才盡得旨味，而聊以道哉。斯誠其人「飲酒觀」與「生命觀」兩相契合，始得悟及之理也。<sup>25</sup>

## 六、酒國醉鄉與桃花園地之關係

承上所述，設若淵明對此「變化氣質」道理之悟得，約於寫作〈飲酒二十首〉詩之前不久時，則其酒國醉鄉與桃花園地間之關係，便亦不難尋見。蓋皆為變化氣質，追尋自然理想之象徵也，而其意涵均揭示著此種美景近在咫尺，特世人無知耳。<sup>26</sup>

今觀其所擬之境，殆不過如「土地平曠，屋舍儼然。有良田、美池、桑竹之屬。阡陌交通，雞犬相聞。其中往來種作，男女衣著悉如外人。黃髮垂髫，並怡然自樂」(〈桃花源記〉) 般之平常耳；而詩中所述亦僅只為「相命肆農耕，日入從所憩。桑竹垂餘蔭，菽稷隨時藝。春蠶收長絲，秋熟靡王稅。荒路暖交通，雞犬互鳴吠。俎豆猶古法，衣裳無新製。童孺縱行歌，斑白歡遊詣」之貌焉；至若世人所常引以為津津樂道、心生嚮往之「結廬在人境，而無車馬喧。問君何能爾？心遠地自偏。採菊東籬下，悠然見南山。山氣日夕佳，飛鳥相與還。此中有真意，欲辯已忘言」(〈飲酒二十首〉之五) 等氛圍，又豈是虛無縹緲，但為仙境模式之渲染耶？

<sup>25</sup>前註已言，關於陶詩中各篇之繫年，大致上乃參考逯欽立先生所校注之《陶淵明集》中之相關論斷，然特〈飲酒二十首〉詩則從湯注而稍擴之。至若文中所言，淵明思想態度之轉化云云，蓋私下於比對其人詩文中「飲酒觀」與「生命觀」之契合時，所獲致之心得也，或有差失，然但抒己意，亦期容述拙見。

<sup>26</sup>案：逯欽立先生所校注之《陶淵明集》附錄之〈陶淵明事跡詩文繫年〉論定〈桃花源記〉當作於義熙十四年戊午(西元 418 AD)，時淵明 54 歲。端此，則尤更可見其所嚮往之酒國醉鄉與桃花園地間關係之密切矣。

故而可知，其人誠乃趣於迷中求；而境則亂裡尋，蓋皆是藉由稀鬆平常之景物貌，以期吐露其內心志趣也。

## 七、「眾人皆醉我獨醒」之寂寥

而亦正如其人於〈飲酒二十首〉之五中所云：「此中有真意，欲辯已忘言」之憂戚，蓋諸般真實妙境，殆都只可意會，而莫能言傳。《老子》首章不正早已道及：「道可道，非常道；名可名，非常名」之難情乎？以是而言：「吾不知其名，強字之曰道，強為之名曰大。」(《老子》二五章) 而莊子其人殆亦祇能「以謬悠之說，荒唐之言，無端崖之辭」(《莊子·天下篇》) 曼衍以道耶。斯不難想像淵明於悟得酒趣後，其所面臨之處境也。故此後，其人雖亦有酒可賞，然誠猶有難言之隱，而常慨嘆知音難覓之情。

- 「世皆尚同，願君汨其泥，深感父老言，稟氣寡所諧，紆轡誠可學，違己詎非迷，且共歡此飲，吾駕不可回。」(〈飲酒二十首〉之九)
- 「有客常同止，趣舍邈異境，一士長獨醉，一夫終年醒，醒醉還相笑，發言各不領，規規一何愚，兀傲差若穎，寄言酣中客，日沒燭當炳。」(〈飲酒二十首〉之十三)
- 「欲言無予和，揮杯勸孤影。」(〈雜詩十二首〉之二)
- 「慷慨獨悲歌，鍾期信為賢。」(〈怨詩楚調示龐主簿鄧治中〉)
- 「不見相知人，惟見古時丘，路邊兩高墳，伯牙與莊周。」(〈擬古九首〉之八)
- 「知音苟不存，已矣何所悲。」(〈詠貧士七首〉之一)

由此觀知，其人於體悟酒中深味之後，依舊難遣憂情，時常慨嘆尋無知音之愁，故而，不得

不藉諸古人與酒以寄托心中之感懷也；並於寫作時，亦刻意將此間所感，發為詩篇，命題為〈飲酒詩〉。

## 肆、結 語

綜上所述，則淵明之飲酒，實乃對於酒中深味有所領悟，並繼而品嚐體受，其所見、所飲者，誠乃自然物質結合之變形也，蓋為變化氣質之物。茲因淵明重其變化過程中之象徵意涵，故乃嗜飲且樂此不疲；然世人卻多無知，祇耽溺於其麻醉性質之歡悅與頹靡，孰不知酒中深味乃存在於其「變化氣質」之意義上頭，而塵世之淳化與理想園地之顯見，并寓於此之觀照上。然味中難言，故其特於諸多關乎酒之篇什外，復有〈飲酒二十首〉詩之創作與命題，斯誠寄酒為跡者也。是以，吾人亦可云其為：「醉翁之意不在酒，而亦在酒矣。」